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達人學院 教師資格審查 外審委員迴避名單

一、申請升等/資格審查教師基本資料：

姓名		系/所	
升等/資格 審查職級		專長領域	
送審著作 名稱			
學位 名稱	學位	畢業學校 系/所名稱	指導教授
	博士		
	碩士		
	學士		
博、碩士(最高學歷) 論文題目			

二、外審委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迴避審查名單：

項次	項目	姓名	職稱	學校/系所
1	送審人研究指導教授			
2	送審人著作之合著人或共同研究人			
3	曾經與送審人在同一學校、系所服務			
4	與送審人有親屬關係或依「行政程序法」第三十二條應受迴避規定限制者			

三、申請升等/資格審查教師，得提出外審迴避名單(如無可免填)：

項次	姓名	職稱	學校/系所	理由說明
1				
2				
3				

以上提供名單，經本人確認無誤。

送審人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